

证券代码：603065 证券简称：宿迁联盛 公告编号：2026-040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担保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宿迁联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4,400.00	是	否
宿迁联盛助剂有限公司	2,000.00	6,700.00	是	否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54,25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7.25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因子公司宿迁联盛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宏新材”)生产经营需要,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2日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行(以下简称“邮政银行宿迁分行”)签订《小企业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联宏新材与邮政银行宿迁分行签订的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人民币1,00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6年5月19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2026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人民币总额度不超过60,250.00万元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担保(包括已发生且延续至2026年的担保),同意全资子公司宿迁联盛助剂有限公司预计在2026年度为公司提供人民币总额度不超过29,000.00万元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担保(包括已发生且延续至2026年的担保)。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宿迁联盛关于2026年度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比例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宿迁联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公司持股100%	91321311MA1UQJN54W
法人	宿迁联盛助剂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公司持股100%	91321311MA1PWY5A2W

证券代码：603690 证券简称：至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7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担保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上海至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12,000.00	70,429.83万元	是	否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88,557.12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82.50%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至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系统集成”)向银行申请授信贷款事项,公司与中国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闵行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本次公司为系统集成提供担保金额为12,000万元,上述担保无反担保,截至本公告日累计为其提供担保余额为70,429.83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2025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85,000万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为79,5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为5,500万元,同时公司及子公司拟通过自有房产及土地等资产抵押进行融资业务。上述担保事项是基于公司业务情况的预计,根据条件的变化,由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预计担保额度内,根据实际情况审批并调剂具体的融资担保事宜。调剂方式为被担保方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调剂给其他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控股子公司使用,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调剂给其他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控股子公司使用,调剂范围为公司在所有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包括期间新增子公司),详情请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本次担保事项后的累计担保金额,均在公司董事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系统集成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至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比例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洪中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205618856988
成立时间	2010-09-07
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繁海路170号2幢3、4层
注册资本	15,000.00万元

证券代码：603291 证券简称：联合水务 公告编号：2026-029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5月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按月度汇总披露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进展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数量:无
●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一)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提高决策效率,统筹安排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含控股、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事项,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6年度新增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为人民币208,330万元,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担保额度、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担保额度

证券代码：603262 证券简称：技源集团 公告编号：2026-047

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按月度汇总披露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进展情况。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4/28,由董事会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4月28日-2027年4月27日
预计回购金额	3,000万元-6,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及/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未来用于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为人民币30元/股(含),回购股

被担保人名称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联宏新材	16,620.53	5,554.23	11,066.28	2,832.46	299.83	16,760.38	5,993.93	10,766.45	10,487.02	683.75
联盛助剂	48,000.25	24,585.94	24,104.31	6,744.45	789.33	41,163.25	20,890.93	23,272.32	28,562.10	2,564.79

注:若出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宿迁联宏新材料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行
保证人: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宿迁联宏新材料有限公司
担保额度:人民币1,000.00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间:2026年5月22日至2028年5月21日
担保范围:保证人所担保的主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人与债务人签订的授信合同、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保函/备用信用证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金融衍生类服务协议以及其他文件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不论该债权在债权确定期间届满时是否已经到期,也不论该债权是否在最高额保证设立前已经产生。保证人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交易费用、汇率损失、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担保财产处置费用、过户费、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拍卖费等)以及因债务人/被担保人(反担保情形下,下同)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应付费用。

(二)宿迁联盛助剂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行
保证人: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宿迁联盛助剂有限公司
担保额度:人民币2,000.00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间:2026年5月21日至2028年5月20日
担保范围:保证人所担保的主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人与债务人签订的授信合同、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保函/备用信用证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金融衍生类服务协议以及其他文件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不论该债权在债权确定期间届满时是否已经到期,也不论该债权是否在最高额保证设立前已经产生。保证人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交易费用、汇率损失、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担保财产处置费用、过户费、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拍卖费等)以及因债务人/被担保人(反担保情形下,下同)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应付费用。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公司为子公司担保是为保障子公司联宏新材、联盛助剂的生产经营正常运作,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全面掌握其运行和管理情况,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上述担保符合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和子公司为公司担保,其融资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建设等,同意公司和子公司为其提供综合授信担保,公司将通过完善担保管理,加强财务内部控制,监控被担保人的合同履行,及时跟踪担保人的经济运行情况,强化担保管理,降低担保风险。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担保总额度为54,250.00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7.25%,且全部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其中,已实际使用的担保余额为24,716.13万元。

公司对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特此公告。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03065 证券简称：宿迁联盛 公告编号：2026-041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
●投资金额:人民币2,000.00万元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保荐机构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投资的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情况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风险的影响,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总额为2,00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2723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19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8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415,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71,787,893.93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466,627,106.07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2023年3月16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0298号”《验资报告》。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于以下项目:

发行名称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超募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3月16日	53,841.50万元	46,662.71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超募资金总额	V不适用 U不适用,_____万元		

是否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否
注:上表“累计投入进度”为截至2025年12月31日相关数据统计。

(四)投资方式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证券代码：605333 证券简称：沪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4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产品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2026年单位结构化存款(Z20260258号)
受托方名称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投资种类	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	0.40元/人民币
产品期限	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29日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昆山沪光汽车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泽辉”)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前提下,采取长期结合的方式,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总额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昆山泽辉拟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以上有效期均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投资风险影响,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及昆山泽辉将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募集资金保值增值。

(二)投资金额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为人民币0.40亿元。

(三)资金来源
(1)本次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公司及昆山泽辉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5年1月22日印发的《关于同意昆山沪光汽车电器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40号)的核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264,325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32.46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884,999,989.5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12,523,584.76元,扣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988,680.4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70,487,724.31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于2025年9月25日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证字[2025]第B11709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四)现金管理的投资方式
1.本次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2026年单位结构化存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甬亚支行	结构性存款	28天	0.40亿元	保本浮动收益	0.50-2.10	否	是	否

2.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说明

证券代码：688175 证券简称：高凌信息 公告编号：2026-032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6/4/28,由董事会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2026年4月27日-2027年4月26日
●预计回购金额:2,400万元-3,000万元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可转债
-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0%
累计已回购金额: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400万元至3,000万元自有资金,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集中竞价

交易方式以不超过每股52.36元/股的价格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2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披露如下:截至2026年5月31日,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
截至回购股份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400万元至3,000万元自有资金,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集中竞价

交易方式以不超过每股52.36元/股的价格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2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披露如下:截至2026年5月31日,公司尚未开始实施回购。上述回购股份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3037 证券简称：凯众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0
转债代码：113698 转债简称：凯众转债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时“凯众转债”停止转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2026年6月5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本公司可转债将停止转股。
●债券停转期间:适用
因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需调整“凯众转债”的转股价格,本公司的相关债券停转期间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转类型	停转起始日	停转期间	停转终止日	复牌日
113698	凯众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转	2026/6/5			

一、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1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不进行公

积金转增股本。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结构(挂钩汇率普普)	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	35天	2,00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0.65-1.45-1.65	否	否

注:产品期限从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7月6日。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回收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8,000.00	31.46	2,000.00
	合计			31.46	2,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月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2,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月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00
	最近12个月内单月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万元)				2,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2,0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0.00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额度